

2023 年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部
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办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和全区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的监督、指导工作。承办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审查、备案、清理和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备案。负责协调各部门之间在法律、法规和规章实施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组织开展区、街道及区直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全面清理工作。

(三)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区政府各部门和各街道依法行政工作。负责法治政府考评及督导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办理向区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代理区政府行政应诉事务，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负责区政府法律顾问事务，负责对区政府重大决策进行合法性审查，对重大项目提供法律服务，对区政府签订的或区政府授权签订的合同、协议进行法律审查。负责由区政府组织调查和批复的安全生产事故调查报告的法

制审核工作。指导区政府各部门和各街道的法律顾问工作。组织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理论研究有关工作。

（四）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将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纳入公民普法的重要内容，会同有关部门广泛宣传普及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知识。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监督依法治理、法治创建、法治文化建设工作。指导调解工作。指导、监督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负责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

（五）指导、监督、管理社区矫正工作。组织、协调开展对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

（六）指导、监督、实施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负责规划和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统筹和布局全区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管理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工作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七）负责有关人才工作和本行业系统内的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律师行业党建工作。

（八）负责指导基层司法所开展各项司法行政工作。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

1. 加强区政府“放管服”改革措施的法制审核和法制协调，推进律师、公证人员从业行为监管方式创新，执行监管标准和信用等制度体系，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职业道德建设。

2. 统筹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建成覆盖全区、事项齐全、共融互通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促进法律服务资源向基层延伸、向社区覆盖、向生活困难群众倾斜，打造覆盖全区的“半小时公共法律服务圈”，推动公共法律服务均等化发展。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系统包括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系统行政编制总数 36 人，实有在编人数 34 人；离休 0 人，退休 8 人。事业编制总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具体如下：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内设机构 9 个：办公室、区委依法治区办秘书科（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法治调研和宣传教育科（区普法办公室）、法治督察科、政府法律事务科（区政府法律顾问室）、行政复议和诉讼科、社区矫正管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律师管理和公共法律服务科。行政编制数 36 人，实有在编人数 34 人；事业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8 人。

三、2023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2023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牢牢把握司法行政机关政治属性，为新征程走在前列勇当

尖兵提供坚强政治保证；2. 健全党领导法治建设的制度机制，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区工作向纵深发展；3. 坚持用法治理念规范行政权力运行，推动建设更高水平更高质量法治政府；4. 扎实做好助力平安龙岗建设各项工作，不断提高司法行政系统重大风险防范能力水平；5. 深入推进法治社会建设，更好回应新时代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法治新需求；6. 进一步强化干部队伍作风建设，着力锻造政治强、业务精、作风硬的司法行政铁军。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3 年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部门预算收入 6,968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325 万元，增长 5%。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 6,968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325 万元，增长 5%。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社矫社工经费的增加。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预算 6,968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922 万元、公用支出 46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1 万元、项目支出 4,507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922 万元，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支出。

（二）公用支出 468 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1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人员的退休经费。

（四）项目支出 4,507 万元，具体包括：

1. 公共法律服务预算 91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运转费用支出。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21 万元，增长 3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社区矫正、复议科和法援处在公法办公，办公费预算增加。

2. 城市管理执法预算 689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司法辅助力量、法治督察、行政复议等工作经费支出。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147 万元，增长 27%，主要原因是此项目 2023 年增加“规上企业合规建设服务经费”60 万元、原“开展街坊议事堂活动经费”和整理及电子化等费用移至本项目列支。

3. 一般管理事务预算 28 万元，主要用于公法饭堂后勤费用。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7 万元，下降 2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档案电子化、整理等费用在城市管理执法项目列支。

4. 宣传经费（通用项目）预算 139 万元，主要用于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经费、媒体法治宣传经费和宣传资料经费等宣传支出。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22 万元，下降 14%，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开

展街坊议事堂活动经费” 30 万元不在此项列支。

5. 人民调解预算 1,336 万元，主要用于采取政府购买人民调解服务模式，由提供服务的社会组织聘请专职调解员，派驻到纠纷较为集中的派出所、交警中队、法院、医疗机构等人民调解组织，开展人民调解工作。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

6. 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通用项目）预算 18 万元，主要用于四级组网维护和局网络信息安全维护费用。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为维护全局网络信息安全，增加 8.5 万元预算购买网络信息安全服务。

7. 安置帮教和社区矫正预算 1,085 万元，要用于购买社工工作人员、社区矫正对象智能穿戴手环监管穿戴设备服务费、社区矫正对象心理矫正经费等支出。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416 万元，增长 62%，主要原因是由于社区矫正的对象人数大幅度增加，2023 年计划将租用的设备数量调整到 1500，以实现 100%的佩戴率和监管率；新增购买社工服务 12 名；2022 年社工 39 名购买服务 7 个月，2023 年为一年。

8. 宣传事务预算 33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 2 名普法社工经费。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14 万元，增长 74%，主要原因是由于普法社工于 2022 年 5 月份招标履行，2022 年需支付 7 个月费用，2023 年支付全年费用。

9. 法律援助工作预算 817 万元，主要用于法律援助案件补助和法律援助工作的支出。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238 万元，下降 23%，

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预算包含 2021 年的案件补助差额 324.48 万元。

10. 法律顾问服务经费（通用项目）预算 190 万元，主要用于区政府法律顾问专项法律服务及本单位法律顾问服务经费支出。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44 万元，增长 3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区政府法律顾问专项法律服务及本单位法律顾问服务采购工作，具体服务模式、服务内容及期限为：按照“1+6”模式购买法律服务。

11. 律师公证管理预算 57 万元，主要用于组织律师参与化解、律师行业党建活动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和开展律师事务所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改等支出。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9 万元，增长 19%，主要原因是因律师事务所安全生产检查费用增加 3.22 万元和律师培训费用增加 5.51 万元。

12.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预算 25 万元，主要用于零星家具、单位打印机和碎纸机等办公用品购置。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16 万元，增长 178%，主要原因是公法拟采购大型复印机一台 10 万元和为了支持无纸化、节约资源局拟采购电子平板 22 台合计 6.6 万元。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3 年部

门预算共计 2,903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19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2,884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9.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用于公务用车的运行维护和公务接待费，我局厉行节约要求，采取有效措施严控“三公”经费开支。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局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我局 2023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3 年预算数 1.5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用于相关部门来深交流学习、专题研讨、检查指导工作的接待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3 年预算数 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为进一步规范公务用车购置管理，我区公务用车购置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由区财政统一预留和调配，因此我局 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经费预算数为零；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预算数 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局本级机关根据区政府工作部署，执行公务和开展基层工作调研等业务活动所开支的公务用车运行支出，我局存量运行维护的车辆数为 2 辆。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1 家基层单位，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3 年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系统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4,507 万元，设置并编报 12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法律顾问服务经费（通用项目）	190	本单位重大事项及经费支出合同全部经法律顾问审核，确保依法行政；区政府购买法律顾问室专项法务积极参与区内重要会务，妥善完成区领导关注的重要事项，提出专业精准的法律意见，完成在司法局的驻点日常工作。
宣传经费（通用项目）	139	充分发挥法治宣传阵地在全面推进法治龙岗建设中的基础作用，增强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观念，形成良好的法治氛围和法治习惯，开展人民调解宣传月活动，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城市管理执法	689	进一步完善区法治政府建设考评机制，达到《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指标体系》《深圳市法治政府建设指标体系》确定的目标及任务要求，力求在省、市法治政府考评中取得好的成绩；通过开展法治风险评估，把法治政府建设向纵深推进，防范全区各部门法治风险，营造全区法治氛围。同时，在全区开展满意度公众测评，客观掌握各单位法治建设总

		<p>体水平,了解社会公众对我区法治政府建设的评价情况,以及找准薄弱环节,提出针对性改进提升措施,顺利通过市对区法治政府建设的年度考评;提升街道依法制定规范性文件的水平,充分贴合省、市、区规范性文件的指导精神,避免出现与上位法律规范冲突的情形;解决区政府规范性文件中遇到的疑难问题;规范化管理,保障档案信息资源能得到准确、方便、快捷地利用,同时确保档案资料得以长期安全保存;依法办案我区行政复议应诉案件,确保我区行政复议诉讼档案规范化专业化管理。加强复议改革工作保障;行政复议调解、办案通过购买服务为提升结案率及办案效率和质量,不断提高行政复议队伍的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加快法治龙岗建设,切实解决司法辅助力量不足难题,提升依法行政水平。</p>
安置帮教和社区矫正	1,085	<p>1. 为正确执行刑罚,加强对社区矫正对象规范管理、准确考核、实施奖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的法律规定要求下,在非监禁状态下,一方面加强对社区矫正对象的教育和改造,另一方面加强对社区矫正对象的帮助和</p>

		服务促使其顺利回归社会。2. 规范和加强安置帮教工作,帮助刑释人员融入社会;巩固教育改造成果,预防和减少刑满释放人员重新违法犯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25	为确保机关正常运转,需更新或添置部分办公设备及家具。
一般管理事务	28	保障中心工作人员正常用餐。
法律援助工作	817	认真履行法律援助责任,最大限度维护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有力促进社会的和谐稳定。切实做到“应援尽援”。
宣传事务	33	充分发挥法治宣传阵地在全局全面推进法治龙岗建设中的基础作用,增强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观念,形成良好的法治氛围和法治习惯。
律师公证管理	57	进一步提升律师队伍建设,实现党组织和党工作对律师行业的全覆盖,提高律师影响力,展示律师新风采,有效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确保律师行业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向上,提升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成效。
公共法律服务	91	完善窗口建设和加强制度建设,整合内部资源、强化外部衔接,提升法律服务效能和水平。
人民调解	1,336	1. 通过政府公开招投标形式购买调解服务,向公安派出所、交警中队、医调委、信访、

		<p>婚姻家庭、住房和建筑、总商会、诉调对接中心等领域专业调解室和调委会派驻专职调解员开展人民调解工作,发挥专业社会组织在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的优势和作用,降低责任风险,增强矛盾调解的实际成效,维护辖区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每年四个标段制作不少于 2100 宗卷宗,口头调解不超过 10%,即 2100 宗。</p> <p>2. 强化人民调解职能,发挥第一道防线作用,开展人民调解员培训和心理干预活动。通过树立典型,表彰先进,案例评比、技能竞赛、等级评定等活动,进一步提高调解员素质与能力,增进调解员凝聚力。推动建立社区品牌调解室建设。委托第三方机构对人民调解购买服务项目考核评估及人员经费审查、对人民调解组织进行卷宗档案审查,进一步规范 and 加强龙岗区购买人民调解服务项目考核管理,提高购买服务的成效。进一步推进人民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规范人民调解工作。</p>
<p>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通用项目）</p>	<p>18</p>	<p>确保机关运转和网络信息维护网络空间主权,提高网络安全保护能力。</p>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区司法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468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31万元，增长7%。主要是2023年其他伙食费增加。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共有车辆2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3年计划新增车辆0辆；新增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新增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三、其他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6,968	一、公共安全支出	6,182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968	司法	6,18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行政运行	1,675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9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基层司法业务	2,183
三、单位资金	0	普法宣传	114
1. 事业收入	0	律师管理	57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公共法律服务	91
3. 上级补助收入	0	社区矫正	1,085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法治建设	889
5. 其他收入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
		三、卫生健康支出	5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
		行政单位医疗	55
		四、住房保障支出	501
		住房改革支出	501
		住房公积金	148
		购房补贴	352
本年收入合计	6,968	本年支出合计	6,968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收入总计	6,968	支出总计	6,96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6,968	2,461	4,507	2,903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182	1,675	4,507	2,903	0	0
	20406	司法	6,182	1,675	4,507	2,903	0	0
	2040601	行政运行	1,675	1,675	0	0	0	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9	0	89	19	0	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183	0	2,183	1,306	0	0
	2040605	普法宣传	114	0	114	33	0	0
	2040606	律师管理	57	0	57	0	0	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91	0	91	0	0	0
	2040610	社区矫正	1,085	0	1,085	947	0	0
	2040612	法治建设	889	0	889	599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	231	0	0	0	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1	231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	33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	132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	66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	55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	55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	55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1	501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1	501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	148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352	352	0	0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6,968	一、公共安全支出	6,18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968	司法	6,18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行政运行	1,67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9
		基层司法业务	2,183
		普法宣传	114
		律师管理	57
		公共法律服务	91
		社区矫正	1,085
		法治建设	889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
		三、卫生健康支出	55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
		行政单位医疗	55
		四、住房保障支出	501
		住房改革支出	501
		住房公积金	148
		购房补贴	352
本年收入合计	6,968	本年支出合计	6,968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6,968	支出总计	6,968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6,968	2,461	4,507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6,968	2,461	4,50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182	1,675	4,507
	20406	司法	6,182	1,675	4,507
	2040601	行政运行	1,675	1,675	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9	0	89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183	0	2,183
	2040605	普法宣传	114	0	114
	2040606	律师管理	57	0	57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91	0	91
	2040610	社区矫正	1,085	0	1,085
	2040612	法治建设	889	0	8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	231	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1	231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	33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	132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	66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	55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	55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	55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1	501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1	501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	148	0
	2210203	购房补贴	352	352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2,098	2,002	96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2,098	2,002	9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22	1,922	0
	30101	基本工资	181	181	0
	30102	津贴补贴	962	962	0
	30103	奖金	190	190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2	132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6	66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	55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	1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8	148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7	187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	80	71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01	办公费	122	67	55
	30202	印刷费	15	0	15
	30203	咨询费	1	0	1
	30205	水费	1	1	0
	30206	电费	12	12	0
	310	资本性支出	25	0	2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5	0	25

表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2022 年	9.5	0	1.5	8	0	8
	2023 年	9.5	0	1.5	8	0	8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无。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十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u>安置帮教和社区矫正</u>	安置帮教、社区矫正	1,085	1,085	0	
	<u>机构公用经费、在职人员经费、对个人与家庭补助</u>	租赁费、福利费、工会经费、公务费、其他交通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他、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职工教育费、工资福利支出--正编人员、离退休经费	2,461	2,461	0	
	<u>法律援助工作</u>	法律援助案件补助、法律援助工作	817	817	0	
	<u>律师公证管理</u>	律师公证管理	57	57	0	
	<u>一般管理事务</u>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28	28	0	
	<u>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u>	办公设备购置	25	25	0	
	<u>宣传经费（通用项目）</u>	宣传经费	139	139	0	
	<u>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通用项目）</u>	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	18	18	0	
	<u>法律咨询服务经费（通用项目）</u>	法律咨询服务经费	190	190	0	
	<u>公共法律服务</u>	公共法律服务	91	91	0	

	宣传事务	普法宣传	33	33	0
	人民调解	人民调解、推进大调解建设	1,336	1,336	0
	城市管理执法	法治建设	689	689	0
	金额合计		6,968	6,968	0
年度总体目标	2023年，龙岗区司法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聚焦法治城区、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持续发力，推动全面依法治区和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龙岗，为打造创新龙岗、东部中心、产业高地、幸福家园提供更为坚实的法治保障，为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先行示范城市贡献更为突出的“龙岗力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	周六延时服务	周六开展延时服务次数	
			国家宪法日活动暨宪法宣传周启动仪式	1场	
			律师和社区法律顾问培训工作	14次	
			对社区矫正对象进行心理辅导	1000人	
			开展缓刑考验期6个月以上的社区矫正对象“每月入矫教育”和“震撼教育”活动服务	6期720人次	
			安置帮教人员帮扶和教育	20人-50人之间	
			公开招标司法矫正社工	51人	
			法律援助案件补贴	民事≥900宗，刑事≥1232宗，认罪认罚>4000宗，法律帮助>2000宗	
			档案整理、档案保管	结案案件整理归档、托管100%	

			<u>人民调解员业务培训</u>	3 场
			<u>人民调解心理能力健康培训</u>	3 场
			<u>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对项目绩效年度评估和审计工作</u>	1 次
			<u>推进人民调解规范化建设</u>	配备工作证 96 个，调解马甲 150 件
			<u>印制卷宗封皮</u>	9000 张
			<u>开展人民调解员等级评定工作</u>	1 场
			<u>委托第三方开展各级调解组织档案检查和经费审查工作</u>	1 次
			<u>开展人民调解现场宣传活动</u>	1 场
			<u>购买人民调解服务</u>	共制作不少于 21000 宗卷宗，口头调解不超过 2100 宗
			<u>区政府法律顾问专项服务费</u>	购买 6 名法务人员
			<u>购买物品数</u>	(1) 复印纸>80 箱；(2) 矿泉水>800 桶；(3) 办公文具>100 件；(4) 硒鼓/粉盒>200 个；(5) 茶具>50 件；(6) 清洁物品>20 种 500 件；(7) 绿植>10 种 1000 株；(8) 窗口工作服>50 件
			政府集中采购扫描仪 4 台；3 台一体机，；碎纸机 2 台，大型复印机 1	办公设备配置购买
			<u>台,平板电脑 22 台</u>	
			<u>法务科档案整理费用</u>	预计 1500 件

			<u>媒体刊物专题宣传</u>	2 次
			<u>行政复议应诉业务</u>	参照购买专业法律服务标准，协助案件受理调解、案件办理
			<u>1.执法监督业务开展范围、涉及人群、重点安排</u> <u>2.行政执法案卷评查组织次数</u> <u>3.行政执法业务培训涉及单位数量</u> <u>4.开展合规建设试点工作的规上企业数量</u>	1.全年组织 2 次区级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活动 2.全年组织 1 次执法业务培训 3.全年组织不少于 300 人次进行综合法律知识培训和考试 4.选取 3-5 家企业开展规上企业合规试点工作
			<u>部门规范性文件前置审查费用</u>	购买 1 名法律人员
			<u>开展法律“四进”普法活动 10 场</u>	10 场
			<u>开展“街坊议事堂普法活动</u>	8 场
			<u>法治政府建设</u>	1.专项督察督导覆盖率 80%以上;2.全区性风险评估 1 次; 3.满意度测评 1 次
			<u>社区法律顾问工作质量检查工作</u>	111 个社区
			<u>律师事务所安全生产检查覆盖面</u>	100%
			<u>购买普法社工 2 名</u>	2 名
			<u>省级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创建、维护法治文化主题公园</u>	100%
			<u>法律援助宣传工作</u>	制作宣传视频，开展大于 5 场线上线下宣传活动

		质量	通过关怀、协助刑满释放人员使其融入社会，减少再犯罪危险，生活、 <u>工作不适应性从而减少</u>	100%
			<u>保障合同签订合理性</u>	审查局机关合同的签订
			为经济困难公民和符合法定条件的其他当事人无偿提供法律咨询、代 <u>理、刑事辩护等法律服务，做到应援尽援、应援优援</u>	应援尽援、应援优援
			按照《广东省法律援助事项结案文件材料归档办法》，做好案件材料 <u>整理归档，托管保存</u>	结案案件整理归档、托管 100%
			<u>律师行业党建工作</u>	加强律师行业党建工作，实现 党支部、党员数量同比增长
			<u>社区法律顾问工作质量检查工作</u>	通过检查评估，提升服务成效
			<u>律师事务所安全生产检查工作</u>	安全生产零事故
			<u>“八五”普法中期考核迎检</u>	90%
			<u>保障普法工作进行</u>	普法工作进行
			延时便民服务，解决群众“上班时间没空办事、休息时间无处办事”的 <u>难题</u>	提升办事群众满意度
			<u>购买人民调解服务成功率</u>	≥96%
			<u>培训参与率</u>	≥80%
			<u>购买服务机构项目整体合格率</u>	≥90%
			<u>专职人民调解员等级评定覆盖率</u>	≥80%
			<u>档案检查和经费审查合格率</u>	≥80%
			<u>法治政府建设</u>	排查风险率 80%以上

			<u>媒体刊物专题宣传</u>	营造法治政府示范创建氛围
			<u>行政复议应诉业务</u>	推动重点改革项目落地
			<u>1.规上企业合规建设开展情况</u> <u>2.司法辅助服务开展情况</u>	1.培育一批合规规上企业，推广优秀合规建设经验，营造合规社会氛围。 2.定期跟进项目进展，及时核查服务内容完成情况，确保服务合同履行到位
			<u>部门规范性文件前置审查费用</u>	法律意见专业审查率 100%
			<u>档案整理费用</u>	归档质量的完成性和准确性
			<u>区政府法律顾问专项服务费</u>	法律意见专业率 100%
			<u>购买的物品验收合格率</u>	100%
			<u>提高查档工作效率</u>	整理和档案信息化建设
			<u>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进行</u>	办公设备购置
			<u>通过“严抠细训”的军事队列训练纠正社区矫正对象懒散松懈的不良习惯，培养良好生活作风，增强身份意识、遵纪守法意识和令行禁止意识，促进其明身份、正言行、守规矩。引导社区矫正对象明身份惜矫正、明高墙惜自由、明法规惜重生</u>	100%
		时效	<u>安置帮教社工加入安置帮教工作有效地降低了监禁成本，有利地提升了服务质量和资金效益</u>	100%
			<u>及时支付办案补贴、档案整理费、档案保管费</u>	一年内
			<u>律师公证管理实现工作常态化、长效化</u>	以目标为导向，持续推进各项

				工作常态化、实现长效化
			<u>普法工作要点</u>	工作计划完成及时性 100%
			<u>资金支付完成时间</u>	人民调解购买服务项目按合同完成
			<u>及时委托第三方进行项目评估和审查工作</u>	及时
			<u>物品采购及时率</u>	≤15 天
			<u>行政复议应诉业务</u>	根据行政复议工作的需要，做好相关的工作
			<u>完成工作时限（依法治区）</u>	完成工作时限为一年
			<u>部门规范性文件前置审查费用</u>	工作计划完成及时性 100%
			<u>档案整理费用</u>	100%
			<u>区政府法律顾问专项服务费</u>	工作计划完成及时性 100%
			<u>法治政府建设</u>	100%
		成本	<u>政府法律事务项目</u>	预算执行率 100%
			<u>购买项目控制在预算内（公法）</u>	100%
			<u>通过网上商城采购不超过预算</u>	办公设备购置
			<u>减轻监狱羁押成本，扩大社区修复关系适应性，体现人文关怀</u>	100%
			<u>加强绩效考核，提升经济效益</u>	实现费用和效果有机统一
			<u>支出进度达标率（普法工作）</u>	100%
			<u>支出进度达标率（人民调解项目）</u>	99%

			法治政府建设	预算执行率 100%	
			行政复议应诉培训经费	为区直部门、各街道相关工作人员开展专业化学习	
			项目预算（依法治区）	符合部门预算	
	效益	经济效益		全区律师事务所和律师数量	同比增长 5%
				加入社区矫正工作有效地降低了监禁成本，有利地提升了服务质量和资金效益。	100%
				安置帮教社工加入安置帮教工作有效地降低了监禁成本，有利地提升了服务质量和资金效益。	100%
				推进规上可循环发展	促进规上企业合规开展生产经营，降低企业违法带来的生产经营困难等负面影响，减少企业负担
				扩大法律援助的知晓率，提升群众维权意识	让群众了解法律援助
		社会效益		律师和社区法律顾问培训工作	提高社区法律顾问服务水平，发挥社区法律顾问在服务基层治理、保障群众合法权益中的最大作用
				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工作	组织律师在公检法等单位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筑牢维稳第一防线
				律师评优评先和宣传	提高龙岗律师影响力
				加强法治宣传，法治宣传普及率	90%

			<p>不断推进人民调解工作的实施，切实夯筑人民调解“维稳第一道防线”，</p> <p><u>实现社会和谐稳定</u></p>	<p>通过对当事人双方的有效调解，化解矛盾，达成调解协议或撤销案件。把人民调解工作做在司法调解、仲裁、诉讼等方法前，立足预警和疏导，努力实现息诉止争、案结事了。</p> <p>加强调解员组织和队伍建设，提高调解员素质，考核了解基层调解组织人民调解经费预算和使用情况，推动建立个人品牌调解室，发挥调解能手化解矛盾的作用。筑牢人民调解在化解基层矛盾的第一防线作用</p>
			<p><u>法治政府建设</u></p>	<p>公众对我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知晓率>50%</p>
			<p><u>行政复议应诉业务</u></p>	<p>提升办案人员水平</p>
			<p><u>1.我区执法单位和街道行政执法水平、执法单位法治政府建设水平。</u></p> <p><u>2.我区规上企业法治营商环境</u></p>	<p>1.加强执法监督协调业务以及行政执法案卷评查等方面开展法治建设工作</p> <p>2.针对性指导试点规上企业开展合规建设，总结试点工作成果和工作经验，总结形成先进、可复制推广合规建设经验，推广至行业合规建设，持续提升我区规上企业法治营商环境</p>

			部门规范性文件前置审查费用	增强规范性文件的法律保障
			区政府法律顾问专项服务费	公众对我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知晓率>>80%
			延时便民服务，解决群众“上班时间没空办事、休息时间无处办事”的难题	100%
			民事、刑事案件的办理；公法中心法援窗口、人力资源局窗口、检察院、法院、看守所值班，履行法律援助责任，为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当事人提供优质、高效、便捷的服务	100%
			为落实治本安全观，提高社区矫正矫治质量，努力将社区矫正对象教育改造成守法公民，降低社区矫正对象人员再犯罪率。帮助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对其再社会化创造条件	100%
			帮助社区矫正对象和安置帮教人员申请相关就业、创业扶持政策	90%
			服务对象覆盖率（公法）	100%
			部门规范性文件前置审查费用	为各单位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提供法律支撑
	可持续影响		规上企业及所属行业合规环境	推进规上企业良性发展，营造行业合规、社会合规氛围
			对促进全民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影响程度	90%
			帮助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对其再社会化创造条件；帮助其修复家庭、社会成员之间的关系；帮助其参加就业培训和指导、实现重新就业，缓解其生活成本压力，可能带来的问题和影响	100%
			档案整理费用	档案资料得以长期安全保存
			生态效益	快速融入社会生产和生活环境中，减少因非监禁期的产生不适应带来

			的社会稳定不确定性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部门规范性文件前置审查费用	≥95%
			法务科档案整理费用	100%
			区政府法律顾问专项服务费	对我区法治顾问服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投诉率	≤5%
			规上企业满意度	规上企业满意度≥95%
			公众对我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知晓率	>50%
			行政复议应诉培训经费	为区直部门、各街道相关工作人员开展专业化培训学习，提高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律师公证管理）	≥90%
			解决群众“上班时间没空办事、休息时间无处办事”的难题，提升办事群众满意度；群众对法援宣传工作的满意度	≥ 95%
			帮助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对其再社会化创造条件；帮助其修复家庭、社会成员之间的关系	100%
			满意度 95%以上（人民调解项目）	满意度 95%以上
		其他满意度		群众对普法宣传工作满意度
			帮助其参加就业培训和指导、实现重新就业，缓解其生活成本压力，可能带来的问题和影响	100%

*